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商财竞争性谈判-2024-7

采 购 人：商城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代理机构：商城县大别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采购邀请 1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7

第四章 谈判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48

第五章谈判程序、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49

第六章政府采购合同条款及格式 56

第一章采购邀请

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11月19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商财竞争性谈判-2024-7

2、项目名称：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预算金额：552732.61元

最高限价：552732.61元

序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552732.61	552732.61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2）采购内容：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详见采购文件；

（3）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相关规范和要求；

（4）供货期：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

（5）质保期：1年；

（6）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4年11月12日至2024年11月14日（每日上午8：00-12：00，下午12：00-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

3、方式：投标企业首先登陆“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hnsc.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注册，根据通知公告有关办理CA数字证书的要求准备好CA办理所需资料办理CA数字证书。登陆“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hnsc.gov.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投标报名。本次采购实行网上报名，线下不再接受报名。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在规定时间内凭CA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报名后并按网上提示下载谈判文件及资料。

4、售价：0元。

5、请各潜在供应商报名下载采购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控制价文件”）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2024年11月19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响应文件接收地点：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为《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hnsc.gov.cn/）》电子招投标平台会员系统指定位置。

3、网上提交：供应商最晚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小时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商城县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响应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4、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启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5、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进入系统，更新主体库信息，避免因主体库更新超时延误开标；

6、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启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7、逾期解密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或视为无效投标；

8、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启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9、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站首页—下载中心—商城县交易系统升级版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

10、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启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11、其他注意事项：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须原件扫描编制在投标文件内，评标（或评审）过程中，因扫描件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准确、不完整、无效、错误等对交易活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4年11月19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谈判公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开发布。公告期限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7.1.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7.1.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7.1.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商城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地址：商城县金刚台大道

联系人：甘先生

联系电话：1593761413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商城县大别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商城县西苑南街50号

联系人：程女士

联系电话：0376-7953688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本采购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项目	内容
1.1.1	采购人	采购人：商城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地　址：商城县金刚台大道 联系人：甘先生 联系电话：15937614131
1.1.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商城县大别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商城县西苑南街50号 联系人：程女士 电　话：0376-7953688
1.1.3	采购项目名称	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1.1.4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相关规范和要求
1.1.5	供货期	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
1.1.6	质保期	1年
1.1.7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2.1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1.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	**项目预算金额：552732.61元；** **最高限价：552732.61元。**
1.2.3	采购需求	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1.2.4	采购项目所属行业	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划型标准，本次招标的标的物所属行业为：工业

条款号	项目	内容
1.3.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自行承诺，格式自拟），并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近三年来任意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企业近三个月财务报表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自行承诺，格式自拟），并提供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1.4.1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是 ☑否
1.4.2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 □否

条款号	项目	内容
1.4.3	是否有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列入国家CCC认证	□有，具体产品为： ☑ 没有
1.4.4	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是 ☑ 否
1.4.5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无**
1.5.1	现场考察、谈判前答疑会	☑ 不组织 □组织，时间: 地点:联系人：电话： □组织，采购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
2.1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疑问的截止时间	在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同时将问题的电子版（附加盖企业公章的扫描件和可编辑的Word电子版）上传。
2.2	采购人书面澄清采购文件的时间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在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上发出。
3.1	供应商参加不同包或标段采购活动的权利	采购项目分为两个及以上不同“包”或“标段”的，供应商可以同时参加各个“包”或“标段”的采购活动。
3.2	签字和盖章要求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电子版响应文件、承诺函及需要盖章或签字之处均应按要求盖章或签字。
3.3	响应报价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及最后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所响应“包”或“标段”所应提供的货物等全部内容。
3.4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4.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4年11月19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5.1	谈判会议时间、地点	谈判会议开始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地点：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5.2	电子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在开始解密本单位电子响应文件后的30分钟内完成远程解密。
5.2	谈判小组组成	谈判小组成员人数：3人。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1人，经济、技术类专家2人组成，按政府采购制度的规定从财政部门的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条款号	项目	内容
5.3	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	信用记录截止时间点：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6.1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成交供应商数量：**1名**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7.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
8.1	预付款	预付款比例为：无。
9	采购代理服务费	是否由成交供应商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是。**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收取。 支付形式：现金/转账支付 支付时间：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
10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①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该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②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 ③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采购公告、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 ④接收质疑函的方式：接收加盖单位公章、法定的代表人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的书面质疑函。 ⑤质疑函接收信息 单位：商城县大别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程女士 联系电话：0376-7953688 通讯地址：商城县西苑南街50号

注：表格中“☑”项为被选中项。

1、总则

1.1项目概况

1.1.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商城县大别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1.3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采购项目实施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竞争性谈判小组（以下简称谈判小组）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货物（包括伴随的工程及服务）**事宜进行谈判，供应商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采购人从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1.2资金来源

1.2.1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1.2.2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如有）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供应商报价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1.3采购需求及其它相关要求

1.3.1采购需求：**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

1.3.2质量标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完成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对供应商的要求

1.4.1供应商（申请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包括伴随的工程及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申请人与供应商含义相同，以下均称为供应商。

1.4.2本项目的供应商及其提供的**货物（包括伴随的工程及服务）**须满足以下条件：

1.4.2.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1.4.2.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4.2.3以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方式获取了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

1.4.2.4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供应商的其他要求。

1.4.2.5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采购活动。

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提供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1.4.2.6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供应商为非中小企业或所提供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1.4.2.7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写明采购的产品为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品目清单中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列入国家CCC认证等产品，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中的具体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4.3如**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3.1两个及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

1.4.3.2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4.3.3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3.4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共同参加采购活动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共同参加采购活动协议作为响应文件第一部分的内容提交。

1.4.3.5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采购活动，联合体共同参加采购活动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所提供产品的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各方全部提供产品合同总金额的比例。

1.4.3.6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较低的资质等级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1.4.3.7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1.4.3.8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4.3.9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4.3.10对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其相关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1.4.5供应商在谈判过程中（在确定成交人之前）不得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1.5监督管理部门

本次采购活动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为：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的财政部门。

1.6供应商参加谈判的费用

1.6.1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均应自行承担。

1.7现场考察、谈判前答疑会

1.7.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或谈判前答疑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表1.7.1条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现场考察或谈判前答疑会，或者在领取采购文件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1.7.2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谈判前答疑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技术文件编制、响应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1.7.3采购人在现场考察或谈判前答疑会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7.4现场考察及谈判前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及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样品

1.8.1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供应商提供样品。除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1.8.2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五章。

1.9适用法律

1.9.1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政部令第74号）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10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采购文件

2.1采购文件构成

2.1.1采购文件共七章，构成如下：

第一章采购邀请（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采购需求

第四章谈判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第五章谈判程序、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第六章政府采购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2.1.2采购文件中有不一致(或矛盾)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按照竞争性谈判公告、“谈判程序、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采购需求、供应商须知、政府采购合同、响应文件格式的章节顺序进行解释，排名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第二章供应商须知中，如果**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内容与供应商须知中的内容有不一致(或矛盾)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2.1.3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2.2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2.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在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采购文件，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在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个工作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或澄清公告），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采购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在交易平台上公布给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2.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修改，澄清、更正或修改的内容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采购文件的收受人具有约束力。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hngp.gov.cn/）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hnsc.gov.cn/）网站“变更（澄清或更正）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变更（澄清或更正）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2.2.5**在交易中心的平台中，下载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信息（供应商名称及联系方式）在谈判开始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应当自行查看项目进展、答疑、变更（澄清或更正）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采购文件的解释

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解释均依据本采购文件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在谈判时，若出现采购文件无明确说明和处理的情况时，由谈判小组讨论确定处理方案；谈判小组成员之间对处理方案有争议时，采取少数服从多数的投票方式确定。

2.4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对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编制响应文件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3、响应文件编制

3.1供应商参加谈判的响应范围及响应文件中的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3.1.1采购项目分为两个及以上不同“包”或“标段”的，供应商可以同时参加各个“包”或“标段”的采购活动，除非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3.1.2采购项目分为两个及以上不同“包”或“标段”的，供应商应当以采购文件中的“包”或“标段”为单位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对所响应“包”或“标段”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采购内容进行响应及报价，如仅对“包”或“标段”中的部分内容进行响应（或报价），其该包（或标段）的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允许的偏差除外。

3.1.3无论采购文件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包括伴随的工程及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3.1.4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1.5谈判语言文字：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谈判来往的文件、资料均使用中文。如果供应商提供有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3.2响应文件组成

3.2.1响应文件由“第一部分，报价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和“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组成。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照采购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提供标准格式的按标准格式填写，未提供标准格式的可自行拟定。具体详见采购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3.2.2电子响应文件的签字或盖章：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签字、盖章或加盖电子章。

3.3供应商证明所提供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3.3.1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中的具体要求提交证明文件，证明所提供标的符合采

购文件的规定。该证明文件是响应文件的技术文件。

3.3.2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

3.3.2.1**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3.3.3供应商应注意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指出的材料和设备的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倾向性或限制性。评审时不以上述品牌、型号作为评审因素判定其响应文件是否为有效的标准。提供任何品牌的供应商均可依法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3.4若采购文件未明确要求提供相应技术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可不提供。

3.4响应报价

3.4.1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及最后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所响应“包”或“标段”所应提供的**货物（包括伴随的工程及服务）**(除非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所有报价均应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3.4.2供应商应参考采购人所提供的采购范围及工作内容、质量要求、采购预算等全部内容，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供应商自身成本、市场行情等因素，自主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报价，且不得高于采购人给定的预算价或最高限价，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3.4.3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提供的报价表格式如实填写各项**货物（包括伴随的工程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报价。**供应商应认真填报所有项目的单价和合价，响应文件中若有漏项、漏报，采购人视为供应商的报价在总报价中已经包括；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后，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人，该供应商所报价格，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除因采购人原因引起的变更外，不予调整。供应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3.4.4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当包括：**所提供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和伴随服务需要缴纳的所有税费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所提供货物的运输（含保险）、装卸、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及交付采购人使用前发生的其它费用。

3.4.5除非采购文件另有规定，每一“包”或“标段”只允许有一个最后总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最后总报价或替代方案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3.4.6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总报价后，不得以任何理由再对最后总报价予以修改，

最后总报价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是固定的，除采购文件中约定的原因外，不能随意改变。

3.4.7供应商在报价时应考虑期间的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等诸多因素以及由此引起的费用变动并计入总报价（包含最后总报价）。

3.4.8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最后总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最后总报价。

3.4.9供应商的最后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包括伴随的工程及服务）**,包括交付前发生的各种税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

3.4.10供应商的最后总报价应是由供应商计算的完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一切费用的期望值。

3.5谈判保证金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无需提交谈判保证金。

3.6响应文件有效期

3.6.1响应文件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3.6.2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供应商也可以拒绝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3.7响应文件的制作

3.7.1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按照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具体查询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主页→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

3.7.2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格式中写明可以不提供的除外），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提供的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响应函（谈判函）及报价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3.7.3**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

3.7.4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最晚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1小时前通过“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jy.hnsc.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3.7.5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hnsc.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3.7.6响应文件的修改：供应商如果对响应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企业（单位）的电子签章。

4、响应文件的提交

4.1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因采用全程不见面谈判、评审方式，故电子响应文件按本采购文件第4.2.2条要求加密上传到指定平台。

4.2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4.2.1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2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hnsc.gov.cn/）”电子交易平台上传。

4.2.3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章第2.2.2条、2.4条的规定，通过修改采购文件自行决定是否酌情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期限。如果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延长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期限，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则以延长后的时间为准。

4.2.4迟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上传、未解密的响应文件。

4.3响应文件的提交、修改与撤回

4.3.1响应文件的提交

4.3.1.1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到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的指定位置。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的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3.1.2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4.3.2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2.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4.3.2.2供应商在提交了最后报价之后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撤销）其响应文件，否则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支付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2%的违约赔偿金。

5、谈判及评审

5.1谈判会议

5.1.1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会议。**供应商无需到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谈判会议，谈判会议采用“远程不见面”方式,供应商须在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谈判会议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答疑澄清（如需要）、最后报价等。具体事宜请查阅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5.1.2供应商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的解密。由于供应商的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5.1.3供应商在“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hnsc.gov.cn/）”网站下载采购文件成功后，如未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响应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5.1.4供应商代表对谈判会议过程有疑义的，应当在谈判开始前通过交易系统提出询问。

5.1.5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特殊情况下不足2家的），将不再进行谈判。

5.2组建谈判小组

5.2.1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竞争性谈判小组（以下简称谈判小组），负责本项目的谈判及评审工作。

5.2.2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谈判小组应当由5人以上单数组成。谈判小组具体成员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资格审查

5.3.1谈判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的资格（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特殊情况下不足2家的)，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5.3.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5.3.2.1不良信用记录指：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5.3.2.2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5.4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5.4.1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中的相关要求，提交符合性证明材料。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数量不足3家的(特殊情况下不足2家的)，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5.4.2响应文件的澄清

5.4.2.1在谈判期间，谈判小组可以书面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应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更正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更正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将以书面形式作出，并在交易

系统中向供应商发出，供应商在收到该要求后，应在谈判小组规定时间内在交易系统中做出相应的回复，如果谈判小组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收到供应商的回复则视为该供应商没有回复。

5.4.2.2供应商应当在采购文件中确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谈判活动并根据需要进行文件答疑澄清等。

5.4.2.3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加盖单位的电子签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电子签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4.2.4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对响应文件的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5.4.2.5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将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并取代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5.5谈判

5.5.1谈判小组将集中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5.5.2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5.5.3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谈判情况，**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实质性内容，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5.5.4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将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5.5.5如果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按要求加盖电子签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6最后报价

5.6.1谈判结束后，对于采购文件中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且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谈判小组将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应少于3家（特殊情况下不应少于2家）。

采购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特殊情况下不应少于2家）。

供应商在接到谈判小组的通知后，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该供应商退出谈判。谈判小组将不再评审该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

5.6.2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且以最后报价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5.6.3**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退出谈判不视为撤回响应文件，退出谈判不影响退出谈判的供应商对已经递交的响应文件承担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相应责任。**

5.6.4谈判小组认为某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谈判小组将通过交易系统向该供应商发出通知，要求该供应商通过交易系统（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供应商的书面说明材料包含**货物（包括伴随的工程及服务）**本身成本、人工费用、税费等，以及最后报价不会影响产品质量或诚信履约能力的说明等。

供应商的书面说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单位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电子签章，否则无效。

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谈判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的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如有下列情况的，谈判小组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1）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

（2）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3）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不被谈判小组认可的；

（4）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的。

5.7特殊情况

对于经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2家的，采购人在本次谈判采购活动开始前，报经

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并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允许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供应商最低数量可以为2家，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5.8无效响应文件的规定

5.8.1在评审之前，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谈判小组将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谈判小组决定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要求是否实质性响应只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内容及政府采购的相关法律法规、财政主管部门的相关文件。**

5.8.2**如果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进行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供应商不得再对响应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上响应。**

5.8.3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5.8.3.1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的；

5.8.3.2供应商的报价超过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8.3.3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8.3.4不同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5.8.3.5未满足采购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5.8.3.6属于供应商之间串通，或者依法被视为供应商之间串通；

5.8.3.7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符合要求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供应商未按照谈判小组要求提供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相关材料；

5.8.3.8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8.3.9属于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5.9响应文件的评审

5.9.1谈判小组成员将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谈判小组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评审。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谈判小组将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经谈判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谈判小组将按照最低评标价法，推荐成交候选人。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为成交供应商的评审办法。

5.10采购文件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5.10.1本项目需要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5.11终止本次谈判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本次竞争性谈判。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特殊情况下为不足2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12保密要求

5.12.1评审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5.12.2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6、确定成交供应商

6.1成交候选供应商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6.1.1除本须知6.3条规定外，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当出现本须知第5.7条规定情形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2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6.1.2因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产生其他问题，由谈判小组集体研究处理。

6.2确定成交供应商

6.2.1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本项目成交供应商确定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表6.2.1条**。

6.3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供应商成交，且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6.4发出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及其它相关网站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7、签订合同

7.1成交供应商应当自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7.2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3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7.4如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成交供应商须按“供应商参加谈判采购活动的承诺书”中的承诺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7.5当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的成交无效或成交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8、履约保证金

8.1如果需要交纳履约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履约保证金保函（如格式见本章附件1）。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8.2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成交供应商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

8.3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拒绝签订合同并

放弃成交资格，应当按照《供应商参加谈判采购活动的承诺书》中的承诺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9、预付款

9.1预付款是在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预付款比例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9.2如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是指成交供应商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采购人出具的确保预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约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

10、采购代理服务费

成交供应商须按照供应商须知表10条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11、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11.1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如属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中小型企业供应商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11.3供应商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采购文件的规定。

11.4成交供应商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11.5合格的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12.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2.2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12.3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表**12

条。

13、知识产权

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包括伴随的工程及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4、供应商的赔偿责任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支付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2%的违约赔偿金。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撤销）响应文件的（不包括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退出谈判的）；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采购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5、廉洁自律规定

15.1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15.2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15.3为强化内部监督机制，供应商可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代理机构的反腐倡廉监督电话/邮箱，反映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16、人员回避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17、纪律和监督

17.1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7.2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采购活动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

17.3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谈判、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五章“谈判程序、评审方法和标准”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17.4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过程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18、履约验收

本项目采购人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验收。

1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工程

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_____（单位盖章）

造价咨询人：_____（单位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_____（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复 核 人：_____（造价工程师签字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复核时间： 年 月 日

扉-2

44881 da hua 2024-11-07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标段：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 绿灯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其中
								暂估价
		整个项目						
1	040101003001	挖基坑土方	1.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挖土深度:2m 以 内 3.未尽事宜参见图 纸说明、招标文件 及相关规范文件	m3	238			
2	040101002001	挖沟槽土方	1.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挖土深度:2m 以 内 3.未尽事宜参见图 纸说明、招标文件 及相关规范文件	m3	215			
3	040103001001	回填方	1.填方材料品种: 场内余土 2.未尽事宜参见图 纸说明、招标文件 及相关规范文件	m3	350			
4	030502007002	光缆	1.名称:48芯单模 光纤 2.未尽事宜参见图 纸说明、招标文件 及相关规范文件	m	50			
5	030408002002	控制电缆	1.名称:控制电缆 2.规格:KVV-450/7 50，12芯× 1.5mm 3.未尽事宜参见图 纸说明、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文件	m	695			
6	030502007001	光缆	1.名称:光缆 2.规格:电信级 3.线缆对数:12芯 4.敷设方式:管内 敷设 5.未尽事宜参见图 纸说明、招标文件 及相关规范文件	m	480			
7	030408001001	电力电缆	1.名称:电源电缆 2.规格:W2-1KW,4*4+E4mm 3.未尽事宜参见图 纸说明、招标文件 及相关规范文件	m	100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 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标段：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 绿灯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8	030408006001	电力电缆头	1.名称:电力电缆 头 2.规格:W2-1KW,4*4+E4mm 3.未尽事宜参见图 纸说明、招标文件 及相关规范文件	个	2			
9	030408007001	控制电缆头	1.名称:控制电缆 头 2. 规 格:KVV-450/7 50，12芯× 1.5mm 3.未尽事宜参见图 纸说明、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文件	个	4			
10	030414002001	送配电装置系统	1.输配电装置系统 调试 2.未尽事宜参见图 纸说明、招标文件 及相关规范文件	系统	1			
11	030411004001	配线	1.名称:管内穿线 2.规格:RVV-4芯× 1.5 3.未尽事宜参见图 纸说明、招标文件 及相关规范文件	m	385			
12	030502015001	光缆终端盒	1.名称:光缆终端 盒 2.产品型号:DH-ITSE0400-TA-N02 3.未尽事宜参见图 纸说明、招标文件 及相关规范文件	个	4			
13	030502014001	光纤连接	1.方法:光缆熔接 2.其他说明：详见相关设计、规范及图纸要求	芯	4			
14	030502016001	尾纤	1.名称:尾仔 2.规格:SC-FC 3.未尽事宜参见图 纸说明、招标文件 及相关规范文件	根	4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 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标段：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5	030501010002	收发器	1.名称:光纤收发器 2.未尽事宜参见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文件	台	4			
16	030501012001	交换机	1.名称:交换机 2.部位:灯杆接线箱内 3.用途:用于监控摄像设备的数据交换 4.未尽事宜参见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文件	台	4			
17	040303001001	混凝土垫层	1.名称：商品混凝土 2.混凝土强度等级:C15 3.包含模板 4.未尽事宜参见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文件	m3	2.11			
18	040303002003	混凝土基础	1.名称：商品混凝土 2.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3.包含模板 4.未尽事宜参见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文件	m3	5.2			
19	040303002001	混凝土基础	1.名称：（电子监控、交通信号杆基础）商品混凝土 2.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3.包含模板 4.未尽事宜参见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文件	m3	64			
20	011201001001	墙面一般抹灰	1.名称:基础外保护层水泥砂浆 2.材质:M10水泥砂浆 3.未尽事宜参见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文件	m2	7.2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 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标段：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 绿灯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1	010515001001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规格:HPB300Φ16 2.未尽事宜参见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文件	t	0.519			
22	010515001002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规格:HPB300Φ10 2.未尽事宜参见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文件	t	0.119			
23	010515001003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规格:HPB300Φ8 2.未尽事宜参见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文件	t	0.094			
24	010515001004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规格:HRB400Φ14 2.未尽事宜参见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文件	t	0.2			
25	040901009001	预埋铁件	1.名称:基础法兰盘 2.未尽事宜参见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文件	t	0.32			
26	040901009002	预埋铁件	1.名称:地脚螺栓 2.未尽事宜参见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文件	t	0.5			
27	040806001001	接地极	1.名称:接地极 2.材质:热镀锌圆钢 3.规格:Φ20*2m 4.未尽事宜参见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文件	根	14			
28	040806001002	接地极	1.名称:接地极 2.材质:角钢 3.规格:50*50*5 L=1500mm 4.未尽事宜参见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文件	根	8			
29	040807003001	接地装置调试	1.名称:接地装置调试 2.未尽事宜参见图纸说明、招标文件及相关规范文件	组	1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 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标段：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 绿灯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其中 暂估价
30	040205014001	信号灯	1.行人型信号灯 壳体材质：压铸铝壳体（壳体颜色为黑色）； 透光面：圆形Φ300mm 透光面材质：玻璃； 发光图案：两个灯头分别显示红色、绿色行人图案； LED光源：进口芯片； 安装方式：竖装； 供电方式：220V。 带衬边、遮阳罩、螺丝；安装配件	套	12			
31	040205014003	信号灯	1.右转铝壳机动车 信号灯竖装 壳体材质：压铸铝壳体（壳体颜色为黑色）； 透光面：圆形Φ400mm; 透光面材质：玻璃； 发光图案：三个灯头分别显示红色、黄色、绿色满屏图案； LED光源：进口芯片； 安装方式：竖装； 供电方式：220V。 带遮阳罩、螺丝；安装配件	套	2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 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标段：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暂估价
3 2	0402050 14002	信号灯	设计方案中分别有左转、直行、非机动车、倒计时 1、左转交通信号灯 壳体材质：压铸铝壳体（壳体颜色为黑色）； 透光面：圆形Φ400mm; 透光面材质：玻璃； 发光图案：三个灯头分别显示红色、黄色、绿色满屏图案； LED光源：进口芯片 安装方式：竖装； 供电方式：220V。 带衬边、遮阳罩、螺丝；安装配件 2、直行信号灯 壳体材质：压铸铝壳体（壳体颜色为黑色）； 透光面：圆形Φ400mm 透光面材质：玻璃； 发光图案：三个灯头分别显示红色、黄色、绿色满屏图案； LED光源：进口芯片； 安装方式：竖装； 供电方式：220V。 带衬边、遮阳罩、螺丝；安装配件 3、非机动车信号灯 壳体材质：铝型材壳体（壳体颜色为黑色）； 透光面:圆形Φ400mm; 透光面材质：玻璃； 发光图案：三个灯头分别显示红色、黄色、绿色自行车图案； LED光源：进口芯片； 安装方式：竖装； 供电方式：220V。 带衬边、遮阳罩、螺丝；安装配件 4、双8倒计时 电源输入：1个； RS-485接口：1个； 产品组成：红、黄、绿LED；线路板；变压器；面罩；后罩；外壳； 供电方式：220 VAC±20%，50 HZ±2%； 绝缘要求：绝缘电阻≥500 MΩ； 耐压要求：≥1440V； 功耗：≤25W； 防护等级：IP53； 中心亮度：红>5000 cd/m²；黄>5000 cd/m² ；绿>5000 cd/m²； LED数量：红420；黄210；绿420； LED直径：Φ5.0mm；LED单管电流：<18 mA； LED寿命：≥70000h； LED波长：红：625 nm黄：590 nm绿：505 nm； 可视距离：>500m；可视角度：＞30°； 外壳材料：铝压铸； 面罩规格：800mm×600mm×420mm（带帽檐）； 安装方式：抱箍安装； 安装套件：标配	套	4			

3	0402050303001	标杆	1.名称:L型监控杆 2.材质:立柱及横 臂均采用优质低合 金钢Q345卷板加工 制作,其他钢材采 用Q235 3.规格尺寸:八角 锥形钢管，立柱： φ350/φ250(对角)× 14000mm 悬臂 : φ250/φ100(对 角)× 10000mm 4.未尽事宜参见图 纸说明、招标文件 及相关规范文件	根	4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 08

44881 da hua 2024-11-07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标段：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 绿灯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		其中 暂估价
34	030412001001	频闪灯	1、采用16颗暖光高性能LED灯珠，光源高效、节能环保 2、补光距离：16m～26m； 3、支持频闪级联功能； 4、光斑覆盖范围：1车道； 5、色温范围3000k~5500k； 6、要求具备符合GB/T 37958-2019《视频监控系统主动照明部件光辐射安全要求》的检测报告，且不超过1类危险； 7、可根据环境亮度自动点亮或者熄灭补光灯，环境亮度阀值10档可调； 8、支持补光灯亮度等级1~255级可调； 9、支持LED灯远程显示补光灯故障、正常状态，减少维护成本 10、支持通过相机远程控制亮度，控制补光灯点亮和熄灭 11、频闪输入≥1个,频闪输出≥1个,RS-485接口≥1个	套	8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 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 标段：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 绿灯项目
项 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暂估价
	303050075008006	监控摄像设备	1、传感器类型：1.1英寸GS-CMOS；图像分辨率：4096×2336； 2、视频分辨率：4096×2336/3392×2008/UXGA（1600×1200）/1080P（1920×1080）/720P（1280×720）/D1（704× 576）/CIF（352×288）； 3、视频帧率：最大支持50fps；视频码率：H.264：32kbps~32767kbps，H.265：32kbps~32767kbps，MJPEG：512kbps~32767kbps； 4、国密功能：支持国密GB 35114-A级功能； 5、车牌识别:满足GA 36标准，支持大型汽车号牌、小型汽车号牌、使馆汽车号牌、领馆汽车号牌、警用汽车号牌、单层武警汽车号牌、双层武警汽车号牌 、单层军用汽车号牌 、双层军用汽车号牌 、港澳入出境车号牌、教练汽车号牌、大型新能源汽车号牌、小型新能源汽车号牌、普通摩托车号牌、农用车号牌、应急救援专用号牌 6、车辆类型识别:支持普通车型：客车、中客车、大货车、中货车、轿车、面包车、小货车、厢式三轮车、载人敞篷三轮车、不载人敞篷三轮车、二轮车、SUV、MPV、公交车、皮卡车、微型车 7、支持特种车型：渣土车、混凝土搅拌车、出租车、警车、救护车、普通车、环卫车、危险品车、消防车、拖拉机、粉粒物料车、吸污车、普通罐车、校车、押运车、吊车、推土车、挖掘车 8、车身颜色识别:支持白色、粉色、黑色、红色、黄色、灰色、蓝色、绿色、深橙色、紫色、棕色、银灰色 9、机动车违法抓拍 卡口模式：黄牌占道、超速、欠速、压白线、逆行、有车占道、违法变道、压黄线、占用公交车道、主驾驶员不系安全带、副驾驶员不系安全带、驾驶员抽烟、驾驶员打电话、车辆排队加塞、禁货、禁摩、违法停车、车牌污损 电警模式：闯红灯、压白线、逆行、超速、黄牌占道、违法停车、不按导向箭头行驶、违法变道、压黄线、有车占道、占用公交车道、违法左转、违法右转、违法掉头、压停止线、左转不礼让直行、大弯小转、车辆排队加塞、右转不礼让横向直行、右转不礼让直行行人、禁货、禁摩、黄网格违法停车、不按规定使用转向灯、不礼让横向行人 礼让行人模式：未礼让行人、主驾驶员不系安全带、副驾驶员不系安全带、驾驶员打电话、驾驶员抽烟、行人卡口 10、非机动车违法抓拍 卡口模式：逆行、非机动车占道、非机动车装载伞具、未戴安全头盔、非机动车超载 电警模式：闯红灯、逆行、非机动车占道、非机动车装载伞具、未戴安全头盔、非机动车超载 11、流量检测:支持按车道和时段进行车辆流量、平均速度、车辆类型、占有率指标的统计，且支持表格导出展示 12、交通事件:支持对逆行、行人、违法停车、交通拥堵等事件进行抓拍、短录像并进行报警 13、信号灯黄闪检测功能：支持对信号灯单个灯组内的小灯颜色在黄-黑之间切换超过一定次数阈值进行检测，检测到该异常后可进行报警。信号灯遮挡检测功能：支持对信号灯被明显遮挡进行检测，检测到该异常后可进行报警。信号灯同亮检测功能：支持对信号灯单个灯组内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不同颜色的小灯同亮进行检测，检测到该异常后可进行报警。（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并加盖原厂公章） 14、安全模块扫描功能：支持安全模块扫描，可检测并显示音视频加密传输、安全预警、可信保护、攻击防御等模块启用状态。安全状态扫描功能：支持设备安全状态扫描，可一键扫描用户及服务检测、安全模块，并支持进度条显示扫描进度。（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并加盖原厂公章） 15、数据展示功能：支持根据11个结果选择进行数据展示界面的自定义设置，包括序号、抓拍时间、事件类型、车道、车牌、车牌颜色、车速(km/h)、车身颜色、车辆类型、车标、全部。（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并加盖原厂公章） 16、闯禁行记录功能：支持闯禁行记录功能，可对5种普通车型(包括大货车、中货车、小货车、皮卡车、大客车)及9种特种车型(包括危化品车辆、普通罐车、渣土车、混凝土搅拌车、工程车、粉粒物料运输车、吸污车、环卫车、冷链车)进行检测、抓拍记录、识别及图片存储，抓拍车型可配置。（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并加盖原厂公章） 17、超速抓拍功能：支持分别对12种车型(大货车、中货车、小货车、客车、小轿车、中客车、危险品运输车、校车、面包车、环卫车、工程车、其他车型)进行不同超速比设置，可设置12个超速比区间。在相同道路上，设备支持根据不同的超速比设置对不同车型进行超速抓拍，并输出不同的超速抓拍结果及违法代码。（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并加盖原厂公章）	台	4			

			18、车辆信息上报功能：支持周期上报车型、车牌号、车头坐标/车尾坐标、车辆坐标、车牌颜色、车身颜色等道路数字化信息。上报频率≥12.5Hz，延时≤200ms。（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并加盖原厂公章） 19、光晕消除功能：具有光晕消除设置选项，开启后可消除交通灯周边的光晕效果。（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并加盖原厂公章） 20、AI车牌增强功能：支持AI车牌增强功能，包括：蓝牌、黄牌、白牌、黑牌、绿牌、渐变绿、黄绿双拼牌，开启后可防止车牌过曝。（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并加盖原厂公章） 21、外置灯接口≥7个；网络接口≥2个；USB接口≥2个；GPS接口≥1个，GPS/北斗接口；存储接口≥1个；RS-485接口≥2个；RS-232接口≥4个；I/O接口≥4个；报警输出≥2路开关量信号；电源返送：DC12V±10%电压输出； 22、供电方式：100－240VAC（50Hz）； 23、为响应国家对制造企业在绿色环保、节能减排、供应链管理等方面的政策要求，所投产品制造商为被评为国家级绿色工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 08

44881 da hua 2024-11-07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标段：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 绿灯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37	030507008007	400万融智能暖光网络球机	1、传感器类型：1/2.8英寸CMOS；像素：400万；最大分辨率：2560×1440； 2、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 黑白≤0.0005lux 3、最大补光距离：150m（暖光）；补光类型：暖光；补光灯数量≥10颗（暖光灯） 4、镜头焦距：4.8mm～154mm；光学变倍≥32倍； 5、定时任务：预置点;巡迹;巡航;线扫； 6、视频结构化：支持机动车、非机动车、人脸、人体检测；支持优选；支持抓拍；支持上报最优的抓图机动车属性（车牌，车牌颜色 ，车辆类型，车身颜色，车标，车系/年款，遮阳板，安全带，抽烟，打电话，车内饰品，年检标志）； 7、周界防范：支持绊线入侵；支持区域入侵；支持穿越围栏；支持徘徊检测；支持物品遗留；支持物品搬移；支持快速移动；支持停车检测；支持人员聚集；支持人车分类报警；支持联动跟踪； 8、人脸检测：支持人脸检测；支持人脸轨迹框；支持优选；支持抓拍；支持上报最优的人脸抓图；支持人脸增强；支持人脸属性提取，支持6种属性8种表情：性别，年龄，眼镜，表情（愤怒，悲伤，厌恶，害怕，惊讶，平静，高兴，困惑），口罩，胡子；支持人脸抠图区域可设：人脸，单寸照；支持实时抓拍，优选抓拍，质量优先三种抓拍策略； 9、人脸检测角度:可分别检测以下情况的人脸:1)水平转动角度不大于±90°2)垂直仰俯角度不大于±60°;3)垂直倾斜角度不大于±45°（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 10、混合捕获功能:支持对监控区域或指定区域内出现的机动车、非机动车及行人进行同时检测、跟踪;支持单场景中不少于100个目标同时检测、抓拍;可实现对人脸、人体、车辆结构化属性特征信息的提取、上传（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 11、防抖功能：电子防抖；透雾功能：电子透雾； 12、旋转范围：水平：0°~360°连续旋转，垂直：-20°~+90°自动翻转180°后连续监视 13、键控速度：水平：0°/s~200°/s，垂直：0°/s~60°/s。预置点速度：水平：0°/s~200°/s，垂直：0°/s~60°/s 14、预置点≥300个，自动巡航≥8条，每条可添加32个预置点，自动巡迹≥5条，自动线扫≥5条 15、网络接口≥1个；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出≥1路；语音对讲：支持；报警输入≥7路，开关量输入（0~5V DC）；报警输出≥2路； 16、供电方式：DC36V/2.23A±25%（标配）； 17、防护等级：IP66;TVS 6000V防雷、防浪涌和防突波保护； 18、为体现产品质量的先进性、可靠性和管理能力，制造商被评为省级及以上先进质量管理孵化基地，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台	4			
38	030507008008	监控摄像设备镜头	像面尺寸：1英寸CMOS;1英寸CCD； 镜头焦距：12mm； 镜头像素：1000W； 光圈孔径：F1.4； 光学总长：80±1mm（in air）； 机械后焦：12.17mm±0.2mm（空气中）； 畸变：≤-3.5%（1″）； 接口类型：C；	台	4			
39	304B001	红绿灯信号检测器	1、指示灯：1个RUN指示灯，1个LAN指示灯，20个输入状态指示灯； 2、参数配置：支持20路相机参数和通道参数； 3、状态检测：支持相机及红/绿灯状态检测； 4、检测模式切换：支持红/绿灯检测模式切换； 5、输入异常检测：支持（红/绿灯输入信号异常检测，判断时长1~300秒范围可设）； 6、信号输入：20路，AC220V红/绿灯信号； 7、RS-485接口：1个；网络接口：1个RJ-45以太网口，	台	4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表– 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标段：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 绿灯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其中
								暂估价
40	040801018001	避雷器	1.二合一避雷器 2.RJ45接口网络防 雷器，要求采用串 联式结构设计，具 有多级保护功能 3.信号部分要求采 用电子开关接地方 式，能有效消除因 共地而对传输信号 产生的各种干扰 4.220V 20A防雷模块 5.NPE型防雷模块,适用于不同电网 制式，保护全面 6.高雷电通留能力 ， ns级响应速度 7.未尽事宜参见图 纸说明、招标文件 及相关规范文件	组	4			
41	030507008008	监控摄像设备	1.名称:摄像机云 台 2.未尽事宜参见图 纸说明、招标文件 及相关规范文件	台	4			
42	030502001001	机柜、机架	1.名称:室外机柜 （抱杆） 2.防护等级IP55 3.规格:450*600*800mm 4.安装方式:抱杆 5.未尽事宜参见图 纸说明、招标文件 及相关规范文件	台	4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 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标段：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 绿灯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43	030504001001	服务器	1、操作系统：Linux；操作界面：WEB方式； 2、主处理器：四核嵌入式处理器。内存：2GB 3、存储功能：硬盘（标配1个2T硬盘）;FTP;SFTP； 4、定位功能：支持GPS;支持北斗； 5、图片合成：支持单通道1/2/3/4/5/6张图片合成；支持合成顺序和特写图序号选择； 6、断网续传：支持平台断网续传、FTP断网续传;支持手动上传； 7、支持按时间或文件下载图片及关联录像，关联录像时长可自定义设置1-100秒，支持将图片附带的特写图、车牌图片、主驾驶图片、副驾驶图片、非机动车人脸、行人人脸抠图分离并下载，图片及关联录像下载命名格式，可分卡口和违法自定义设置； 8、 支持接入视图库GA/T1400、国标GB/T28181-2016、国标GB35114A-201 8、支持设置最大速度阈值，控制最大显示速度；支持开启速度控制，设置安全速度阈值、告警速度阈值、超速速度阈值及对应的字体颜色，按速度区段区分显示字体颜色； 9、支持仅超速显示车速、卡口合成上传、违法合成上传、无牌车上传、警牌上传、车牌隐私保护等多种个性发布方式； 10、支持视频接入和卡口合成两种工作模式切换，视频接入模式支持12路高清视频及图片输入，无图片合成功能，卡口合成模式支持4路高清视频及图片输入，同时支持图片合成； 11、支持将1/2/3/4张原始图片进行合成，支持多种合成形状选择，图片顺序可任意修改；支持去除原始图片黑边； 12、违法图片支持类型：交通抛洒物；行人事件；左转不礼让直行；大弯小转；车辆排队加塞；右转不礼让横向直行；右转不礼让直行行人；不按规定使用远光灯；禁货；行人卡口；非机动车占道；B类违法停车； C类违法停车； D类违法停车；非机动车超载；未戴安全头盔；出店经营；机动车违停；非机动车违停；流动摊贩；禁止通行；未按规定依次通行；交通滞留；非机动车装载伞具；违法倒车；（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 13、违法图片支持类型：未与前车保持安全距离；飙车；车牌污损；非机动车闯红灯；道路安全预警;交通事故；占用应急车道；不按规则使用转向灯；非机动车逆行；非机动车越线停车；手动抓拍；施工；路障；火焰检测；烟雾报警；区域入侵；门前（三包）脏乱；垃圾桶满溢；违规撑伞；暴露垃圾；（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 14、信息发布功能：支持同时对接4个屏幕，支持按通道设置对应的屏号，支持按行驶方向将不同方向的车辆信息发布到不同屏幕上；（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 15、信息发布功能：支持将屏幕划分为6个区域，各区域可独立配置数据类型、每页停留时间、显示风格，移动速度，字体颜色，字体大小，叠加元素；显示风格支持闪烁、立即显示、上下左右移动、上下左右连移等多种方式，字体大小支持16、24、32点阵，叠加元素支持添加车牌、速度、抓拍时间、抓拍地址、违法信息、自定义；（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 16、信息发布功能：支持启用自定义发布，在等待时间内无过车则发布自定义信息，设置等待时间、自定义发布时间段及显示内容，可设置多区域，各区域可独立配置显示风格、每页停留时间、移动速度、字体颜色、显示内容，字体大小；（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 17、车身颜色支持：支持38种车身颜色：白、黑、红、黄、灰、蓝、绿、粉、紫、暗紫、棕、栗色、银灰、暗灰、白烟、深橙、浅玫瑰、番茄红、橄榄、金、暗橄榄、黄绿、绿黄、森林绿、海洋绿、深天蓝、青、深蓝、深红、深绿、深黄、深粉、深紫、深棕、深青、橙、深金、其他。（提供公安部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原厂公章） 18、硬盘接口≥1个；RS-232接口≥1个；RS-485接口≥2个；USB接口≥1个；网络接口≥10个，报警输入≥3路；报警输出≥3路（光耦输出）；	台	1			
	040205015001	设备控制机箱	类型:信号机 1、信号转换：满足GB-14886规定； 2、控制路数：支持24路； 3、信号组输出数：支持8组独立信号输出； 4、感应控制：最大支持64路视频检测器输入；支持单车道双检测器配置； 5、信号控制方式：支持遥控器控制、时间表控制、协调控制、感应控制、自适应控制、路段行人过街协调控制； 6、控制开关：1个总电源开关；1个控制器开关；1个外接信号灯控制开关；1个三芯插座，1个2芯插座；1个照明开关； 7、电源输入：1个主电源输入； 8、具有故障黄闪控制，支持软件黄闪，提高安全性 9、具有绿冲突、灯不亮、红绿同亮灯信号灯故障检测及自动降级机制	台	1			

			10、具有信号控制平滑过渡机制，保障路口交通通行安全 11、网络接口：主控板1个百兆电口；通讯板2个百兆电口（其中1个电口和光口复用一个MAC地址），1个百兆光口； 12、要求具备符合 GA/T 920-2010《道路交通信号控制机与车辆检测器间的通信协议》的检测报告（加盖原厂公章） 13、要求提供GA/T 1743-2020《道路交通信号控制机信息发布接口规范》相关的检测报告（加盖原厂公章） 14、供电方式：AC220V±30%，50Hz±2%； 15、防护等级：IP54 16、为确保产品的竞争力和先进性，制造商应具备一定的科技创新和工业设计能力，制造商被评为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本 页 小 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 08

44881 da hua 2024-11-07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标段：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 绿灯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其中
								暂估价
45	040205001001	人（手)孔井	1.材料品种:砖砌 手孔井 2.规格尺寸:600*6 00*1250mm 3.盖板材质、规格:钢纤维盖板450*4 50mm 4.基础、垫层：材料品种、厚度:100厚碎石 5.未尽事宜参见图 纸说明、招标文件 及相关规范文件	座	20			
46	040804001001	配管	1.名称:CFRP碳素 波纹管 2.规格:Φ110 3.配置形式:埋地 4.未尽事宜参见图 纸说明、招标文件 及相关规范文件	m	239			
47	040804001002	配管	1.名称:过路管 2.材质:焊接钢管 3.规格:SC110 4.配置形式:导向 钻钻孔布管 5.未尽事宜参见图 纸说明、招标文件 及相关规范文件	m	180			
		措施项目						
1	011705001001	大型机械设备进 出场及安拆	1.挖掘机进出场费 2.未尽事宜参见图 纸说明、招标文件 及相关规范文件	台·次	1			
本页小计								
合 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 “定额人工费”。

表– 08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标段：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 红绿灯项目

序号	项目编码	项 目 名 称	计 算 基 础	费率(%)	金 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 注
1	011707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费	分部分项安全文明施工费+单价措施安全文 明施工费					
2	01	其他措施费（费率类）						
2.1	011707002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其他措施费+ 单价措施其他措施费					
2.2	011707004001	二次搬运费	分部分项其他措施费+ 单价措施其他措施费					
2.3	011707005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其他措施费+ 单价措施其他措施费					
3	02	其他（费率类）						
合 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44881 da hua 2024-11-07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标段：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 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金 额(元)	结算金额(元)	备 注
1	暂列金额			明细详见表-12-1
2	暂估价			
2.1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	—		明细详见表-12-2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明细详见表-12-3
3	计日工			明细详见表-12-4
4	总承包服务费			明细详见表-12-5
合 计				—

注：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进入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此处不汇总。

表- 12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标段：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　绿灯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计　算　基　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　额(元)
1	规费	定额规费+工程排污费+其他			
1.1	定额规费	分部分项规费+单价措施规费			
1.2	工程排污费				
1.3	其他				
2	增值税	不含税工程造价合计			
合　计					51614.5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表- 13

44881 da hua 2024-11-07

主要材料价格表

工程名称：　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材料编码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等特殊要求	单位	数　量	单　价	合　价
1	17210111@2	难燃波纹管	外径125mm以内	m	253.34		
2	28250101@5	KVV-450/750，12芯× 1.5 mm	电信级	m	708.9		
3	17010131@1	焊接钢管	SC100	m	181.8		
4	80210561	预拌混凝土	C30	m3	64.64		
5	补充主材008	交换机		台	4		
6	补充主材002	摄像机云台		台	4		
7	补充主材006@1	计时器	DX-3-G-1-DH80607L00-YM	套	4		
8	补充主材007@1	非机动车辆信号灯	F型	套	4		
9	补充主材004@1	铝壳机动车左转信号灯竖 装	FX400-3-DH3021SL-YM	套	4		
10	补充主材003@1	铝壳机动车信号灯竖装	JD400-3-DH301SL-YM	套	4		
11	25350101@2	带语音文字一体化双8静态人行灯（含立柱）	立柱式	套	12		
12	BCCLF10	红绿灯信号检测器		台	4		
13	55050101@1	12U机柜	600*600*635mm	个	4		
14	25000001@1	智能LED闪光灯	DH-ITSBG-1101-W-60	套	8.08		
15	29190451	悬臂式信号灯架		组	4		
16	补充主材001@6	400万融智能暖光网络球机	DH-SD-6A9432-HNR-GB-B	台	4		
17	29190416@1	L型监控杆	八角锥形钢管，立柱：φ350/φ250(对角)× 6000mm 悬臂： φ250/φ100(对角)× 10000mm	根	4		
18	补充主材056@2	终端服务器		台	1		
19	58030116@1	信号机（含机箱）		台	1		
20	补充主材001@3	抓拍摄像机		台	4		

第四章 谈判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无。

第五章谈判程序、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谈判小组将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谈判及评审工作，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谈判的组织工作。

1、谈判及评审依据

1.1、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1.2、本级或上级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1.3、本项目采购文件。

2、评审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最低评标价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其成交原则是“优先考虑供货期、质保期、售后服务，以供货期短、质保期长、售后服务全面的为成交候选人；在供货期、质保期售后服务同等条件下，以报价最低的为成交候选人”。**

当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符合价格扣除条件时，对最后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仅作为评审时使用，不作为成交价和合同签订价。

3、谈判原则

谈判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及方法进行谈判与评审。

4、组建谈判小组

4.1、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竞争性谈判小组（以下简称谈判小组），负责本项目的谈判及评审工作。

4.2、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三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谈判小组应当由5人以上单数组成。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本项目谈判小组成员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评审专家于谈判开始前在《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并依法组建谈判小组。在成交人确定前，有

关人员对谈判小组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谈判小组。

4.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加评审的有关人员应对整个谈判、评审过程保密，不得泄露；

4.4、谈判小组成员应按规定的程序进行谈判及评审；

4.5、谈判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并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4.6、供应商对评审专家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5、谈判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

5.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5.2、宣布评审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5.3、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5.4、组织评审专家推选谈判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谈判小组组长。

6、谈判及评审程序如下：

6.1、资格审查

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5.3条。资格审查表详见本章附件1。

6.2、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5.4条。符合性审查表详见本章附件2、附件3。

6.3、样品及演示

无。

6.4、有效供应商数量

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大于等于3家的（特殊情况下大于等于2家的），进行下一步的谈判。

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供应商不足3家的（特殊情况下不足2家的），本次谈判终止。

6.5、谈判

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5.5条。

6.6、最后报价

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5.6条。

6.7、响应文件比较及评价

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5.8条，及本章相关要求。

6.8、核对评审结果。

谈判小组将对评审结果进行核对，检查是否有评审错误或价格折扣错误的情况。

6.9、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7、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

7.1、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关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

7.1.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7.1.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7.1.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2.1对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的价格折扣

7.2.1.1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在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按要求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对最后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仅作为价格扣除条件，不作为成交价。）。最后报价扣除比例如下：

（1）非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小型和微型企业相应产品、服务最后报价的15%。

7.2.1.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在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按要求提交了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对其最后报价按本章7.2.1.1条款的比例予以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7.2.1.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在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对其最后报价按本章7.2.1.1条款的比例予以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7.2.1.4“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等，只享受一次价格折扣，不重复享受政策。

7.3其他政府采购政策要求：无。

8、无效响应文件

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5.8条。

9、推荐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6.1条，最后报价相同的处理办法如下：最后报价（价格折扣后），价格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推荐；技术指标相同的或无法区别的，由谈判小组集体研究处理。

10、确定成交供应商

谈判小组根据全体谈判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或由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表6.2.1中规定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附件1、资格性审查表

审查事项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资格评审标准
1	营业执照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投标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承诺函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提供声明函
4	财务状况	1、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2、提供近三年任意一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企业近三个月财务报表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5	纳税证明	1、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书； 2、提供近一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6	信用记录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 （供应商提供查询截图，评审时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查询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7	其他要求	1、供应商参加谈判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 3、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不允许分包、转包。

附件2、商务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事项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审查情况**
1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一致（自然人投标的与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一致。）
2	承诺函签字盖章	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3	投标内容	符合本项目采购内容
4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相关规范和要求
5	供货期	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
6	质保期	1年
7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8	技术商务要求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9	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10	谈判报价	按谈判文件要求报价，且只能有一个最后报价
11	谈判有效期	90日历天

第六章政府采购合同条款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甲方：商城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乙方：

签订时间：年 月 日

甲方（商城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就 城区花园路与滨河路交叉路口增设红绿灯项目委托商城县大别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号）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号）中标通知书

5.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保密协议或条款

7.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合同内容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元。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权利义务和质量保证

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

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年，保修期年。

3.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付款方式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其他材料。

3.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货到初验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安装完成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调试正常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

第六条验收

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安装调试时间：供货完成后7个工作日

2.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b.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6.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8.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7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七条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
联系电话：

第八条售后服务

1.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12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48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3日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7日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九条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条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1%的违约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1%的违约金。

3.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1%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15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1%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5.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1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二条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5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①种方式解决：

①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49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	乙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产地生产厂商名称
		（视明细项目加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大写：合同价：元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填写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年月日

目录

第一部分报价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1、报价一览表

2、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3、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4、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5、供应商参加谈判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6、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7、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8、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9、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11、供应商关联单位的说明

12、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3、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承诺函

1、报价一览表（**第一轮报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响应范围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响应总报价	**大写：**
	小写：
质量要求	
供货期	
质保期	
交货地点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___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	
其他声明	

供应商：（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注：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第二轮报价在不见面开标系统上远程报价，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商城县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2、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供应商应提供资料：

2.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的扫描件。

2.2、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的扫描件。

3、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单位性质：

供应商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现任职务：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

特此证明。

此处应附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的扫描件。

供应商：（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邮箱:

日期：年月日

注：自然人参加谈判采购活动的无需提供。

4、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现委托（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单位承担。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填写具体日期)。

此处应附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的扫描件

供应商：（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代理人工作单位：

代理人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代理人联系电话：（填写一个手机号码和一个座机号码）

代理人电子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

注：自然人、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参加谈判采购活动的无需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5、供应商参加谈判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致：（填写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单位）自愿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谈判采购活动,作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或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以求侥幸成为成交人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我单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在近三年内我单位和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四、我单位在此申明：保证本次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所有内容、资料、陈述是正确的、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并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五、如本项目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单位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我单位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六、如果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1、我单位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不包括在提交最后报价前退出谈判的情况）；

2、我单位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成交候选人资格的；

3、由于我单位的原因未能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由于我单位的原因未能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5、我单位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6、我单位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7、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我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我单位如果发生以上任意一条行为，将在行为发生的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及商城县大别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分别支付本采购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如无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话，以我单位的响应报价为基准）的2%作为赔偿金。

七、我单位知晓上述行为的法律后果，承认本承诺书作为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而被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电子邮箱：

日期：年月日

备注：供应商如存在与上述要求不一致的情况，应如实写明。

6、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供应商应提供资料：

6.1、供应商承诺本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供应商：（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6.2、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出具的近三年任意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企业近三个月的财务报表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如提供财务审计报告应提供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

参考《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名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01】1035号）规定，审计报告应当由两名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并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方为有效。

7、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应提供资料：

7.1、供应商承诺本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供应商：（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8、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供应商应提供资料：

8.1、由供应商承诺本单位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供应商：（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8.2、供应商提供近一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9、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填写采购人名称）：

在本项目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重大违法记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如发现我单位提供的书面声明不属实时：我单位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同意取消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并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月日

说明：

1、供应商如果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存在重大违法记录时应如实作出说明。

10、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10.1、应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10.2、扫描件上应加盖企业电子签章（自然人参加谈判采购活动的无需盖章，需要自然人签字）。

11、供应商关联单位的说明

说明：

11.1、供应商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1）与供应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2）与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注：若无此情形，写“无”即可。

供应商：（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12、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单位）自愿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谈判采购活动,作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现郑重承诺如下：

12.1、公平竞争参加本次谈判采购活动。

12.2、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12.3、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单位及参与谈判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13、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承诺函

致：商城县大别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填写项目名称、招标编号、 ）谈判采购活动中**若被确定为成交人**，我单位保证在收到成交通知书时，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的形式（可以选择一种支付方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电子邮箱：

日期：年月日

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

1、响应函

2、投标分项报价表

3、货物及伴随服务说明一览表

4、技术要求偏差表

5、商务条款偏离表

6、售后服务

7、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8、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资料

8-1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声明函

8-2供应商为监狱企业声明函

8-3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响应函

致：(填写采购人名称)

我们获取了（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名称、地址）决定参加该项目的谈判采购活动并按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响应总报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小写RMB￥：____元);项目供货期为_____，详见开标一览表。

(2)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__日历天。

(3)如果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4)我方已经详细审查了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补充通知、更正等（如果有的话），如有需要澄清（或异议）的问题，我方同意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方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5)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在收到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6)完全理解并无条件承担成交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法律后果。

(7)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8)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内容及资料均真实、有效、准确。如有弄虚作假情况出现，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相关规定承担责任并接受相关处罚。

(9)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_(存在、不存在）投资关系（如果是联合体参加谈判采购活动需要填写，非联合体参加谈判采购活动不需要填写该条）。

与本供应商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供应商详细地址：

固定电话：

委托代理人移动电话：

供应商电子邮箱：

供应商：（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开户银行（全称）：

供应商银行帐号：

日期：年月日

2、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原产地	制造商（服务商）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总价:									

供应商（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3、货物及伴随服务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	规格	数量	交货期	交货地点	伴随服务

供应商（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技术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技术证明（支持）文件）
		技术参数	技术参数		

供应商（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要求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1	质量要求				
2	供货期				
3	质保期				
4	交货地点				
5	投标有效期				
6	,,				
7	其他				

供应商（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6、售后服务

7、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8、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资料

8-1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年月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属于小型、微型的企业不需要提供。

8-2供应商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企业（单位）负责实施的服务。

（1）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负责实施的服务，由本企业（单位）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非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不需要填写本条。）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年月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要提供。

8-3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填写采购人名称）的（填写本次采购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负责实施的服务（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负责实施的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年月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需要提供。